

永州市生态环境局文件

新环评〔2025〕11号

关于新型锂离子电池电解液智能化生产线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湖南鼎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新型锂离子电池电解液智能化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相关附件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新田产业开发区工业南园支二路。项目总投资5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00万元，占总投资的4.0%），总占地面积8640m²。项目租赁现有厂房进行装修改造，主要建设内容为一栋生产车间及其办公区、配套环保设施等，公用工程（给排水、供电、消防、道路、绿化等）均依托园区现有。项目建成后可实现年产1万吨锂离子电池电解液。

根据《报告表》的分析结论、专家评审意见，在严格落实环评报告和本批复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及风险防范措施的前提下，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二条等规定，从环保的角度分析，我局原则同意项目建设。

二、项目建设和运营过程中要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



的各项环保要求，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营运期废气主要为工艺废气、储罐区废气、食堂油烟。工艺废气及储罐区废气主要污染物为 VOCs，由管道收集经一套冷凝+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少量未被收集的无组织废气通过加强通风换气等措施减少无组织排放，生产废气外排需满足《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0484-2013）中相关限值要求，同时非甲烷总烃厂区内无组织排放限值参照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中排放限值要求；食堂油烟经配套油烟净化器处理，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相关限值要求后通过专用烟道引至楼顶排放。

（二）废水污染防治措施。你公司应严格实行“清污分流、雨污分流”。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车间保洁废水、循环冷却水定期排水及包装桶外表清洗废水。车间保洁废水、循环冷却水定期排水及包装桶外表清洗废水，经沉淀池预处理达到《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0484-2013）表 2 中间接排放限值后通过园区污水管网进入新田县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生活废水经隔油池、化粪池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及新田县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要求的较严者后进入新田县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待新田产业开发区污水

处理厂建成运营后，排入新田产业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三）噪声污染防治措施。优化设备选型、优化平面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定期保养等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四）固体废物分类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按照分类收集和综合利用的原则，妥善处理处置各类固体废物，防止造成二次污染。危险废物必须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的要求进行收集、暂存，及时交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一般固体废物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要求管理。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置。

（五）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企业须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将事故风险环境影响降到最低水平。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并报属地生态环境管理部门备案，建立环境风险应急联动机制，完善环境风险事故预防和应急处理措施，杜绝环境风险事故发生。

（六）按国家相关规定规范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志。

（七）严格履行建设单位环保主体责任。建立健全企业内部环境管理机制和环保规章制度，落实岗位环保责任制，配备专职环保管理人员；加强生产台账和环保台账的登记管理，做到有据可查；定期对污染防治设施进行检查和维修，确保环保设施稳定正常运行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同时要



加强对项目附近环境敏感点的环境保护，处理好与周边的关系，防止因环保诉求而引发矛盾，自觉维护社会稳定。

(八) 排污许可管理。项目完成后及时办理排污许可证。

三、项目在环保申报过程中不得隐情不报，如有瞒报谎报属违法行为，建设单位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本批复各项内容必须严格执行，建设单位如有违反，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四、项目完成后，应按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规定，自主开展环境保护竣工验收。

五、环境影响报告文件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公司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六、新田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负责该项目的监督检查和日常环境管理工作，督促落实好各项环保措施。

